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疫情期间供应商进出校园注意事项

**1、各供应商从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南门进出；**

**2、各供应商需要提前一天，关注我校微信公众号“重电智慧校园”，通过“校外服务”——“进校预约申请”窗口进入，详细填写下方信息，并上传报名函图片。交流部门请选择“财务资产处”；交流部门对接人请填写：“韦代周”；预约事由请填写：“投标”。**

**3、各供应商通过“进校预约查询”查询预约情况，如尚未通过，请与招标办联系；**

**4、供应商授权代表仅限1人，其他与项目无关人员不得安排进入学校，特殊情况应事先与招标办联系。**

**5、各供应商来到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南门口，请自觉出示进校预约查询结果，交予保安查验，待确认完毕后方可放行。**

**6、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相关管理要求，应全程佩戴口罩、进入学校时服从测量体温、出示预约结果等各项疫情防控规定。进入开标室后请保持安全距离（1米以上），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自觉服从安保及引导人员的指挥和管理。**

**7、因防控工作需要，给采购当事人带来诸多不便，还望多多理解和予以配合。**

**8、不服从管理或未提供以上信息者，责任自负。**

**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招标办**

**联系电话023-65928235**

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

询 价 文 件

项目执行编号： CQCET-F-20200628-047

采购项目名称：网络设备采购询价采购

采购人：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 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重庆市电子工程职业学院招标办

二〇二〇年十月

|  |  |  |
| --- | --- | --- |
| 是否同意采购文件按此发布 | 项目小组意见 | 采购部门意见 |
| 签名：  年　月　　日 | 签名（公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第一篇 询价邀请书 - 1 -](#_Toc525649936)

[一、询价内容 - 1 -](#_Toc525649937)

[二、资金来源 - 1 -](#_Toc525649938)

[三、资格要求 - 1 -](#_Toc525649939)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 3 -](#_Toc525649940)

[一、询价费用 - 3 -](#_Toc525649941)

[二、询价通知书 - 3 -](#_Toc525649942)

[三、询价要求 - 3 -](#_Toc525649943)

[四、询价程序及成交标准 - 5 -](#_Toc525649944)

[六、成交通知 - 8 -](#_Toc525649945)

[七、关于质疑和投诉 - 8 -](#_Toc525649946)

[八、签订合同 - 8 -](#_Toc525649947)

[第三篇 询价项目技术需求 - 10 -](#_Toc525649948)

[二、踏勘现场 - 10 -](#_Toc525649949)

[三、附件、图纸及包装要求 - 11 -](#_Toc525649950)

[四、样品递交 - 11 -](#_Toc525649951)

[五、安全责任 - 11 -](#_Toc525649952)

[第四篇 询价项目商务需求 - 12 -](#_Toc525649953)

[一、交货时间、地点及验收方式 - 12 -](#_Toc525649954)

[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12 -](#_Toc525649967)

[三、知识产权 - 13 -](#_Toc525649968)

[四、培训 - 13 -](#_Toc525649969)

[五、其他 - 13 -](#_Toc525649970)

[第五篇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 - 14 -](#_Toc525649971)

第六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20-

[一、经济部分 - 20 -](#_Toc525649972)

[二、技术部分 - 22 -](#_Toc525649973)

[三、商务部分 - 23 -](#_Toc525649974)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 25 -](#_Toc525649975)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 32 -](#_Toc525649976)

## 第一篇 询价邀请书

（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按照学校下达的采购计划，对 网络专用设备采购 项目进行询价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参加询价。

### 一、询价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万元） | 保证金（万元） | 备注 |
| 网络专用设备采购项目 | 27 | 0.3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询价、不接受国外商家及国外产品入围 |

### 二、资金来源

**单位自筹资金,预算金额为 27 万元，资金已到位。 资金从双高建设项目九0319090803信息化基础建设中列支**

### 三、资格要求

合格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点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如果有）

无。

### 四、询价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询价的供应商，请在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官网（https://zbb.cqcet.edu.cn/）上下载或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本项目询价文件以及图纸、澄清等询价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询价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询价公告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2020年10月6日）起三个工作日。

（三）报名及询价文件发售

1.报名和询价文件发售期时间：响应文件递交起止时间内，现场提交文件，现场报名签到缴费。

2. 询价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分包（售后不退）

（四）递交响应文件地点：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开标室（南校区4幢4306室）

（五）响应文件递交起止时间：2020年10月13日北京时间09:00-09:30

（六）询价开始时间：2020年10月13日北京时间09:30

### 五、询价保证金

（一）保证金递交

供应商须按本项目规定的询价保证金金额进行缴纳（保证金金额详见本篇，一、竞争性询价内容），由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将询价保证金汇至以下账户，询价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询价当天上午9:00。

保证金账户：

户 名：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沙坪坝支行熙街分理处

账 号：50001056800052500031

1.各供应商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

2.各供应商在递交询价保证金时，到款账户为上述指定的学校询价保证金专用账户，来款账户必须为本公司基本账户。

3.汇款的供应商必须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 CQCET-F-20200628-047 ”的采购计划编号；

（二）保证金退还方式

1.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放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在五个工作日内按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2.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在五个工作日内按资金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招标办退还投标保证金咨询电话：刘老师（023）65928235

### 六、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按照《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二）按照《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三）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四）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 七、徇价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若有补遗文件一律在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官网（https://zbb.cqcet.edu.cn/）上发布，请各投标人注意下载或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无论投标人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投标人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的内容。

（四）超过询价截止时间递交的询价文件，恕不接收。

（五）询价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询价人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所有费用均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七）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投标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八、联系方式

（一）采购代理机构： 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

联系人：李老师

电 话：（023）65928235

（二）采购人：重庆市重庆电子工程职业院学院 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办公室

联系人： 向老师

电 话： 18223301159

### 十、投标报名函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必须携带以下竞争性询价报名函及询价保证金进账凭证到现场确认报名。

**特别提醒：**

**1、投标报名函及询价保证金进账凭证不装订不密封，各投标人在报名现场确认报名时提交**。

**2、为了能准确及时退还供应商的保证金，供应商填写询保证金户行时要精确到\*\*\*支行或\*\*\*分理处。**

**询价报名函**

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招标办：

本单位已在网上下载了贵中心项目编号为 ，项目名称为 （分包号： ）的询价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全称） |  | | |
| 单位地址 |  | | |
| 联系人 |  | 电话/手机 |  |
| E-mail |  | 办公电话及传真 |  |
| 投标（授权）代表人 |  | 身份证号码 |  |
| 询价保证金开户行 |  | 询价保证金银行帐号 |  |
| 询价保证金金额 |  | 汇款日期 |  |

注意事项：

1、供应商必须携带本投标报名函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现场确认报名，并现场缴纳询价文件制作费。

2、供应商必须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 “询价保证金”汇款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投标单位法人（签名）：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退还询价保证金信息

询价保证金进账凭证复印件（要求清晰可辨，便于退还）

|  |
| --- |
| 询价保证金进账凭证复印件粘贴处（加盖公章有效） |

##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 一、询价费用

参与询价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询价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询价通知书

（一）询价通知书由询价邀请书、供应商须知、询价项目技术需求、询价项目商务需求、合同主要条款和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六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询价通知书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询价通知书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询价通知书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澄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询价通知书。一经进入询价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询价通知书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 三、询价要求

1、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询价通知书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1.1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1.2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1.3询价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询价开始时间起90天。

2.保证金：

2.1供应商提交保证金金额和方式详见“**第一篇”**；

2. .2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保证金不予退还：

2.2.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2.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2.3除因不可抗力或询价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2.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2.5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供应商按照询价邀请书的规定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装御费、培训费、保险费、税费（含关税）等所有费用。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供应商报价为一次性报价，不接受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

（四）修正错误

若响应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响应文件中报价函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函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函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询价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供应商报价，若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将作为无效竞价处理。

（五）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询价邀请书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分别密封送达投标地点，并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正本”“副本”字样。信封的封口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2.报名时现场递交响应文件，不接受其他任何递交方式。

3.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盖章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其响应文件。

（七）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八）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个供应商可派1-2名代表参与询价，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表。

（九）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的；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询价；

3、供应商未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缴纳保证金；

4、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规定签字、盖章；

5、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若有采购预算单价，则含采购预算单价）的；

6、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9.5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

9.6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9.7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9.8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四、询价程序及成交标准

（一）本项目询价按照询价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

（二）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2/3。

（三）资格性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询价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1 |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注）； 原件备查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投标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或相关证明材料。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1.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见注）  2.供应商缴纳**2019**年度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要求如下：（1）由社保部门出具并加盖鲜章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原件的扫描件，复印件）；或社保部门指定网站打印的专用收据（或原件的扫描件，复印件）；或社保部门指定网站打印的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原件的扫描件，复印件）；  （2）如由供应商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社会保障金缴纳名单中，必须包含供应商授权代表；  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诚信声明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2 | 特定资格条件 | | 见第一篇“三、资格要求”中“二、特定资格条件”的要求 |
| 3 | 询价保证金 | | 足额缴纳询价保证金 |

注：

①以上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原件备查，专家需审查原件，未带原件视为无效竞价。

②供应商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副本）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2.符合性检查。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邀请书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邀请书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签字或盖章齐全。 |
| 投标方案 |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采购预算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
| 响应文件内容 |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所有响应文件内容必须是打印文档（签字内容除外）、无遗漏。 |
| 3 | 询价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询价文件第三、四篇规定的内容作出响应。 |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满足询价文件规定。 |

（1）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在询价过程中询价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询价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四）成交标准

1、询价小组将依照本询价邀请书相关规定对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所提交的报价，并依据价格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1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若供应商的报价相同，按技术参数（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以上都相同的，按服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

供应商最后报价等各方面同时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询价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候选供应商。

3、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报价

4、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采取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6.1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其后一位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6.2成交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将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把相关情况报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将根据相关规定对违规供应商进行处罚。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官网（https://zbb.cqcet.edu.cn/）**[上发布成交结果公示。](http://www.cqgp.gov.cn）上发布成交结果公示。)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如有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 六、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询问可以是口头或书面形式(仅接收纸质材料，不接受电子邮件、传真等数据电文，下同)。

（二）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仅接收纸质材料，不接受电子邮件、传真等数据电文，下同）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1.1供应商对询价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依法获取询价文件（购买了询价文件并完成了报名手续）之日或者询价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1.2 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1.3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1.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4.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4.2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号以及询价文件项目编号；

1.4.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4.4事实依据；

1.4.5必要的法律依据；

1.4.6提出质疑的日期；

1.4.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1.4.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3.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三）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相关部门提起投诉。

2.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递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3.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财政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 七、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询价通知书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询价邀请书、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有效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三）成交供应商未按照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四）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询价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询价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五）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第三篇 询价项目技术需求

## 一、询价项目一览表

分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设备名称） | 数量/单位 | 最高限价 |
| 1 | 行为管理设备 | 1/套 | 27万元 |

## 二、设备（需求）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参考品牌型号 | 参数指标描述 | 数量 | 单位 |
| 行为管理设备 | 天融信  奇安信  深信服 | 1、存储≥2TB硬盘、内存≥64G；  2、支持串口、USB接口；支持≥2个万兆SFP+插槽、≥2个千兆电口，提供≥4个40GE（100G）光接口（QSFP+）；  3、标配冗余双电源；支持不少于150000个上网用户使用；  4、包含三年系统版本升级、URL库及应用特征库升级许可；  5、支持出口带宽性能≥20Gb；  6、网络吞吐量≥40Gb；  7、最大并发连接数≥1500万/秒；  8、支持IPV4和IPV6的审计管理；  9、IP/MAC/VLAN 绑定，备支持二层网络环境和三层网络环境的 IP、MAC、IP+MAC 和 VLAN ID 的绑定，可自动阻断哪些非法占用他人 IP 的用户上网；  10、大于700种协议的识别；  11、支持URL 过滤、关键字、文件传输、邮件等过滤；  12、支持移动终端发现和黑白名单管理；  13、能实现上网实时监控与会话记录；  14、支持将所有流入日志转发外部日志服务器进行存储的功能 | 1 | 套 |

## 三、附件、图纸及包装要求

所有设备按照制造商规定的产品包装和随机标准附件为准。

## 四、安全责任

供应商须对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直到交付使用前的安全承担全部责任。

## 五、其它要求

1、采购人在项目评审时将根据投标人所报设备品牌及型号查阅技术参数进行逐项对比，若投标人所报设备技术参数不能全部满足本章技术要求，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2、对于提供伪劣、假冒、贴牌货物的，经查实将视为虚假应标。

## 第四篇 询价项目商务需求

### 一、交货时间、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交货时间：成交人应在采购合同签定后 20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二）交货地点：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指定地点

（三）验收时间

供应商应在合同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提出验收申请。提出验收申请时，应同时提交验收所需的全部材料。采购人在供应商提交全部验收材料和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

（四）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和资产管理部门验收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投标人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1）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

（2）货物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保修证明、发票、装箱单等单证齐全。

（3）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4）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5、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投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6、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7、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8、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 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

1、供应商应明确承诺：其投标产品质量保证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后　3 　年。

2、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4、投标产品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其负责销售、售后服务机构，以下同）负责标准售后服务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并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二）售后服务内容

1、供应商和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

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在 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远郊区 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产品正常工作；无法在 4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8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3）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中标人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过后，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三）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中标人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质保期内，中标人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须提供备品备件和易损件以目录和优惠价格）。

## 三、付款方式

（一）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向采购人缴纳5%的履约保证金；

（二）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经采购人确认的发票；

2.经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三）款项的支付进度按以下约定方式进行：

1.项目验收合格后2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全款。

（四）如供应商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采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采购人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质保期满后 10 天内无息退还。

## 四、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五、培训

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供应商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免费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正确操作。

## 六、违约责任

1.供应商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供应商在得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 2 ％的违约金。

2.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采购人应向供应商偿付拒付货款 2 ％的违约金。

3.供应商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周，供应商向采购人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1 ‰的违约金。如供应商逾期交货达 10 天，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采购人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供应商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4.在供应商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供应商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供应商还须赔偿采购人因此遭受的损失。

5.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七、不可抗力

供需双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5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 八、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供应商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

①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合同签订地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 九、其他

（一）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招标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五篇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

一、合同主要条款

1、定义

（1）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询价文件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乙方（供方）即中标人，是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3）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询价邀请书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4）合同价格指以中标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5）技术资料是指合同货物及其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验收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

2、货物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数量（单位）等内容。

3、合同价格

（1）合同价格即合同金额。

（2）合同价格包括合同货物、技术资料、合同货物的税费、运杂费、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及与货物有关的供方应纳的税费，所有税费由乙方负担。

（3）合同货物单价为不变价。

4、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乙方应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5.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执行：

5.2.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5.1.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5.2.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5.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按本项目“第四篇项目商务需求”中关于售后服务的要求执行。

5.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付款

6.1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6.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6.3付款方法：同本项目“第四篇项目商务要求”中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7、检查验收

（1）供方应随货物提供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如是国外进口的货物还须提供入关证明。

（2）货物验收

按本项目“第四篇项目商务需求”中关于验收方式的要求执行。

（3）货物验收报告应由需方、供方经办人签字，写明验收意见并加盖双方公章，以此作为支付凭据。

8.履约保证金

按按本项目“第四篇项目商务需求”中关于履约保证金的要求执行。

9、索赔

供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需方已于规定交货内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供方应按需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供方同意需方拒收货物并把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需方，供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需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10、知识产权

需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11、合同争议的解决

（1）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2）供需双方由于本合同引起的任何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交重庆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2、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13、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

（2）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3）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法律效力。

（4）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执行。

（5）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附页：1、合同格式

**采购购销合同**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

根据《合同法》及20 年 月 日在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官网（https://fo.cqcet.edu.cn/zbb.htm）发布的《询价文件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制造商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 |
| 一、交货时间、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交货时间：  （二）交货地点：  （三）验收标准、方法：  如有异议，请于 日内提出。 | | | | | | | |
| 二、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供方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全新的，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供方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1、质保期限：  2、保修范围：  3、服务措施：  4、质保期后服务： | | | | | | | |
| 三、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 | | | | | | |
| 四、付款方式：  （按财政支付、采购人支付及支付方式等分别填列） | | | | | | | | |
| 四、违约责任：  按《合同法》、《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 | | | | | | | | |
| 五、知识产权、培训及其它 | | | | | | | | |
| 六、其他约定事项：  1.竞争性询价文件及其补遗书、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供方\_\_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财政部门1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4.其他： | | | | | | | | |
| 甲方（需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 | | 乙方（供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 | | |
| 备注： | | | | | | | | |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第六篇 询价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采购编号：\*\*\*\*\*\* [正(副本)本]

项目名称：\*\*\*\*\*\*\*\*\*\*\*\*\*

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

询价文件

（**正本1份**，**副本2份**）

询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手机： 　　　　　　　单位电话：

**第六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二）明细报价表

二、技术部分

（一）技术响应偏离表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二）其它优惠承诺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五）**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供应商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六）书面声明（格式）

（七）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

（八）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中小微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二）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询价报价函**（格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询价项目名称）的询价邀请书，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询价。

1.愿意按照询价邀请书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3.我方承诺：本次询价的有效期为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询价邀请书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询价评审办法。

5.在整个询价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询价邀请书》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询价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同意按询价邀请书规定，交纳询价邀请书要求的保证金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明细报价表

**明细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品牌及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请供应商完整填写本表。

2.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 二、技术部分

（一）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必须按照“第三篇 询价项目技术需求”中所列内容逐条进行比较和响应，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未按照规定要求填写的，视为无效响应。

2. 本表“响应情况”栏应针对所投产品的性能、质量等作实质性参数描述，表中未作实质性参数描述的，视为无效响应。

3.供应商应按询价邀请书的要求（如有）提供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4. 供应商在“差异说明”项填写为“正偏离”的，必须提供相关技术支撑材料予以证明，否则不予认可。

5.本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商务响应偏离表**

对于询价通知书的商务要求，如有任何偏离请如实填写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询价项目需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必须按照“第四篇 询价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内容逐条进行比较和响应，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未按照规定要求填写的，视为无效响应。

3.本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二）其它优惠承诺（格式自定）****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注：供应商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副本）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询价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供应商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六）书面声明**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七）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供应商缴纳2019年度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要求如下：**

**（1）由社保部门出具并加盖鲜章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原件的扫描件，复印件无效）；或社保部门指定网站打印的专用收据（或原件的扫描件，复印件无效）；或社保部门指定网站打印的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原件的扫描件，复印件无效）；**

**（2）如由供应商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社会保障金缴纳名单中，必须包含供应商授权代表；**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八）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文件（按询价邀请书第一篇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说明：供应商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结束）